



文件 WSIS-II/PC-2/DOC/3(Add.1)(Rev.1)-C
Corrigendum 1
2005年2月22日
原文：英文

分委员会主席的建议 (基于各特设起草小组的工作)

经修订的执行部分第二章（第18段和第23段）

18. 令我们备受鼓舞的是，通信技术和高速数据网络方面的进步正在不断增加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的机会，使其得以根据各自的相对优势参与全球市场，以享受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服务。这些新兴的机遇为这些国家的信息通信技术基础设施投资奠定了强有力的基础。[因此，各国政府应在国家发展政策框架下采取行动，以便为信息通信技术基础设施方面的必要投资以及新业务的开发提供一种有利的竞争环境。

18 备选1：同时，任何国家不得以任何行动阻拦、妨碍或阻止上述国家参与全球市场，以享受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服务。]

18 备选2：我们还认识到消除上述国家在参与全球市场、以享受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服务方面存在的困难的重要性。]

18 备选3：势在必行的是，国家政策必须积极鼓励上述国家参与全球市场，以享受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服务。

18 备选4：因此，应采取一切行动，以消除可能阻拦、妨碍或阻止任何国家参与全球市场、从而享受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服务的障碍。

新18之二. 我们注意到在扩大发展中国家可获取的有用信息内容的范围方面存在着众多挑战，特别是对各种形式的内容和应用的融资更需予以关注，原因是由于对信息通信基础设施的重视往往令人忽视了这一领域。

23. 23 备选1: [我们认识到, 现有的信息通信技术促发展融资方式还不能满足一些领域的要求, 而对融资的潜在需求可能会超过现有资源。]

23 备选2: [我们认识到, 迄今为止, 现有的信息通信技术促发展融资方式尚未对一些领域给予足够关注。]

其中包括:

- a. 信息通信技术领域的能力建设项目、资料、工具、教育资金和专项培训举措, 特别是针对监管机构和其他公共部门雇员和组织的举措;
- b. 边远农村地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其他地方的通信接入和信息通信技术服务和应用的连通性在技术和市场方面独具挑战性;
- c. 为连通跨界网络和在经济上处于劣势的地区而建设的区域性骨干基础设施、区域性网络、网络接入点以及相关的区域性项目可能要求制定协调的政策, 包括法律、监管和金融框架, 以及要求注入种子资金, 并将受益于在经验和最佳做法方面的交流;
- [d. 提供宽带容量, 以便于提供范围更为广泛的服务和应用、促进投资并以可承受的价格为现有和新的用户提供因特网接入;]
- e. 对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协调的援助, 以便在向其提供国际捐助支持方面提高效率和降低交易成本;
- f. 旨在将信息通信技术纳入消除贫困战略的实施方案和行业发展计划(特别是卫生和教育、农业和环境发展计划)的信息通信技术应用与内容;

[新23g. 基础设施的维护以及信息社会相关项目的可持续性;]

[新23i. 对中小企业和微型企业(SMME)的资金支持;]

[新23j. 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技术在发展中国家的本地开发和制造;]

[新23k. [删除]

[新23l. 与信息通信技术有关的机构改革活动以及法律和监管框架方面的能力建设;]

[新23m. 开展研究, 以确定最优结构及商业流程变化, 从而增加信息通信技术项目和以信息通信技术为主的项目的影响力和有效性;]

[新23n. 由地方政府和社区推出的举措, 以便在教育、医疗和民生等方面向社区提供信息通信技术服务]